



北京电子信息技师学院

北京电子信息技师学院 2026 年 公开招聘公告

学院简介：

北京电子信息技师学院（以下简称学院）隶属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，全额财政拨款事业单位。学院是北京电子信息产业和北京城市副中心唯一技工院校、国家级重点技工学校、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、国家中等职业改革发展示范学校、连续四届获批世界技能大赛中国集训基地，获首批首都工匠学院。学院“一校两址”办学，通州校区位于宋庄镇徐辛庄，朝阳校区位于北京“798”艺术产业园，在校生 2300 余人，专注培养高级工、预备技师、技师等层级高技能人才，社会服务规模年度万人以上。学院首批开设大学生技能就业班，积极探索学历教育衔接技能培养新模式。

学院现开设电子技术应用、集成电路技术应用、智能制造、人工智能、网络与信息安全、工业互联网与大数据应用等专业，根据学院教育教学工作需要，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事业编制工作人员。

一、招聘岗位

详见《2026 年用人需求计划表》



二、招聘条件

（一）招聘对象

1. 应届毕业生：应为列入国家统一招生计划(不含定向、委培)的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 2026 届毕业生，且经毕业后未缴纳过社会保险的人员。

2. 社会人员：应为北京市居民户口且人事行政关系及档案在京（档案未在工作单位存放的应在人才中介机构存放）的人员。

（二）政治立场坚定，具有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、价值观和良好的政治道德素养，遵纪守法，品行端正，忠诚教育事业，热爱本职工作，遵守教师职业道德，恪守工作纪律，服从组织安排，工作积极。

（三）应具有岗位所要求的专业知识和业务素养，良好的沟通能力、团队精神和岗位胜任能力。

（四）身心健康，心理素质良好，能全面履行岗位职责。

（五）具有相关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或市级教学名师、全国技能大赛获奖、全国技术能手、职教名师、教学团队负责人、学科带头人、骨干教师优先。

岗位具体报名条件详见《2026 年用人需求计划表》

三、招聘工作安排

（一）公告时间：即日起



（二）报名及资格初审

自公告之日起：凡符合报名条件的各类人员均可报名应聘，并填写《北京电子信息技师学院应聘人员报名表》。

（三）资格审查

1. 笔试

笔试主要考察应聘人员职业能力和业务知识，满分 100 分。

2. 试讲

（1）试讲：教师岗位安排试讲，重点考察应聘人员的专业学识、教学能力、职业沟通、团队精神等。试讲应符合教学基本规范，试讲时间不少于 15 分钟。

（2）参加试讲时需携带纸质并亲笔签名《北京电子信息技师学院应聘人员报名表》，同时提供以下佐证材料的原件和 A4 复印件：

①本人身份证、户口本首页及本人页复印件；

②招聘岗位所需的国家承认的学历、学位。学历证明需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站上（<https://www.chsi.com.cn>）对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或《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》材料进行下载、打印；学位证明需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站上（<https://www.chsi.com.cn>）对学位证书查询结果或认证



报告进行下载、打印；海外留学人员需在中国留学网站上 (<http://www.cscse.edu.cn>) 对学历学位认证证书进行下载、打印；

③ 个人征信报告需在征信中心网站上 (<https://ipcrs.pbccrc.org.cn/>) 进行下载、打印；

④ 国家承认的职称、职业资格、技工等级证书等；

⑤ 应届毕业生应提供毕业生推荐表(毕业院校就业主管部门盖章,注明毕业生的培养方式、生源地、学历、学制和毕业时间等信息)、成绩单(由毕业院校教务主管部门盖章)；

⑥ 教学科研能力的相关材料；

⑦ 无违法犯罪记录证明(携本人身份证前往户籍地所在派出所出具)；

⑧ 招聘岗位所需其他材料。

3. 面试

(1) 所有岗位均安排师德考察环节,主要考察应聘人员的政治素质、职业道德、为人师表、热爱学生、遵纪守法等。

(2) 教师、党政管理等专业技术岗位,设置学术考察环节,重点考察应聘人员已有成果的学术价值和学术水平。

(四) 体检

应聘人员通过笔试、试讲、面试等审查步骤后,由人力资源部通知其到二级甲等及以上综合医院进行全面入职体



检，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体检结果，逾期未提交体检结果的取消竞聘资格。

(五) 安全背景调查

学院总务保卫部联合派出所对体检环节通过人员做安全背景调查。

(六) 审批与公示

人力资源部将通过资格审查、体检、安全背景调查环节合格的应聘人员信息进行汇总，并及时上报党委会、办公会审议，按有关招聘工作的议事规则进行决策，确定拟聘用人员，并在学院官方网站对拟聘人员进行公示，公示时间为 7 天。

(七) 人事档案审查

人力资源部对拟聘人员的人事档案进行全面审核，重点审核出生时间、参加工作时间、入党时间、学历学位、工作经历、家庭主要成员及重要社会关系、专业技术职务(职称)、学术评鉴、奖惩、政治表现等材料。

(八) 通知办理入职

拟聘用人员公示无异议、档案审核合格后，确定录用人员名单，通知受聘人员到人力资源部办理入职手续。

四、其他需说明的情况

1. 聘用人员待遇：按照北京市事业单位专业技术或管理



人员工作待遇标准和学院相关规定标准兑现待遇。

2. 对有违反公开招聘要求的应聘人员，如隐瞒、伪造、涂改出生时间、参加工作时间、入党时间、学历学位、工作经历、家庭主要成员及重要社会关系、专业技术职务(职称)、学术评鉴、奖惩、政治表现、证明、证书、证件等，或在审查、考试中作弊的，一经查实，立即取消应聘资格；已办理聘用手续者，将直接解除合同，予以辞退；本人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

3. 应聘人员应按照规定时限及要求，配合完成考察、体检、档案审查、提供无违法犯罪证明及调入等工作，未能按照规定时限及要求完成的，取消应聘资格，不予聘用。

4. 从报名开始到招聘工作结束，应聘人员应保证报名时所留电话联系畅通，因电话联系不畅造成无法通知应聘者本人的，后果由本人负责。

5. 北京电子信息技师学院 2026 年公开招聘信息发布途径为学院官方网站(<https://www.bjdzxxjsxy.cn/>)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单位地址：北京市通州区宋庄镇徐辛庄大街 75 号

学院网址：<https://www.bjdzxxjsxy.cn/>

联系电话：010-89538805（刘老师、单老师）

简历投递邮箱：rszp1226@126.com



附件 1: 《2026 年用人需求计划表》

附件 2: 《北京电子信息技师学院应聘人员报名表》